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08 月 27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会议方式召开并进行表决。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08 月 10 日通过通讯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 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郭建昇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进行了认真审议，形成意见如下：

-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真实客观地反映了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审议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 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终止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系公司综合考虑了资本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情况等诸多因素作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审议结果：表决票3票，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怡球金属资源再生（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八日